

证券代码：603398

证券简称：*ST 沐邦

公告编号：2025-133

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部分资金被司法划扣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募集资金专户部分资金被司法划扣的基本情况

因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沐邦高科”）、子公司广西沐邦高科新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西沐邦”）、子公司内蒙古豪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内蒙豪安”）、孙公司江西捷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捷锐机电”）与江西产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产投保理公司”）票据追索权纠纷一案，近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部分资金被司法划扣，划扣金额 13,760,532.87 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账户名称	开户行	银行账号	划扣金额 (元)	账户余额 (元)	账户性质	执行法院
沐邦高科	中国农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红谷滩支行	14***** 30	13,760,53 2.87	13,076,05 4.11	募集资金 专户	南昌市红谷 滩区人民法院

二、募集资金专户部分资金被司法划扣的原因

2024 年 8 月 6 日，产投保理公司与广西沐邦签订了《国内保理合同》，并与捷锐机电签署了《参加协议》、《应收账款转让申请书》等系列附件，并根据以上合同及附件约定于 2024 年 8 月 13 日合法取得由捷锐机电背书转让的三张电子商业承兑汇票，票据金额合计为 13,741,600 元，到期日均为 2025 年 2 月 6 日。因上述票据到期后未能按期兑付，产投保理公司对出票人广西沐邦、承兑人沐邦高科、承兑保证人内蒙豪安及背书人捷锐机电，向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（（2025）赣 0113 民初 10678 号），经开庭审议最终各方达成调解。

因公司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述调解书支付义务，产投保理公司向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，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10

月 11 日向公司下发了《执行通知书》（（2025）赣 0113 执 9463 号），并于近日强制划扣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部分资金 13,760,532.87 元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所有募集资金专户全部余额 1,310.46 万元，其中 1,310.21 万元处于冻结状态。

三、募集资金专户部分资金被司法划扣对公司的影响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所有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累计被划扣 24,135.83 万元。

公司后续将持续关注募集资金专户的存放与使用情况，严格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加强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管理工作，并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切实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五日